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39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并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红敏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充分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同意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公司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标的明确，价格合理，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对实施该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